

#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单位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申报人须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具有较强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课题申报团队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3. 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4. 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确定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账，同一课程名称，不能重

复本课程或市批每个商家限报一门。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教师：必须是本市

注册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或《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

课程》的任课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

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

的申报教师可以是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2. 申报课程：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

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

的申报教师可以是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3.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思想政治理论课

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的申报教师

可以是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4.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思想政治理论课

专任教师。

5.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的申报教师可以是

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6.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思想政治理论课

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的申报教师

可以是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7.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思想政治理论课

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的申报教师

可以是专任教师，也可以是兼职教师。

8. 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申报教师必须是思想政治理论课

专任教师，申报课程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课程》的申报教师

##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结题材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起，2023年6月30日截止。逾期不再受理，需提交材料：

1.提交《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见附件3)word电子版、纸质件扫描版(所在单位科研部门盖章)。

2.公开发表论文电子扫描版。

3.其他结题处理电子版或扫描版。

4.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鉴定书word电子版。

5.课题研究成果报告附件(附件2)。

以上材料扫描版一式两份，第一份通过邮箱 [zhongke@163.com](mailto:zhongke@163.com) (文件为：2022年度课题鉴定书+制人姓名+单位)。

联系人：高波波，电话10189，13172082270

李战群，10900/89056

刘一 电话 13110063596

附件：1.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申报书；2.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鉴定书；3.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鉴定书

申报书

4.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思政专项课题鉴定书

鉴定书

5.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研究成果报告附件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